

歡迎

歡迎您來到 GIA，同時恭喜您經由報讀 GIA 課程而朝向珠寶行業的成功事業邁出一大步。

此本學生手冊提供目前在台灣就讀的 GIA 學員，詳細瞭解我們的政策、流程與學生生活。本手冊提供台灣在校學員一般性的資訊，是關於任何 GIA 問題及學生指南與政策的首要參考資料。

我們的教師、管理人員，以及所有其他職員確信您必會在 GIA 獲得最佳的經歷。因此，對於您在學習上或本手冊內的陳述的任何疑問，我們當盡全力協助。

再次，歡迎您來到 GIA，我們期待能伴您一同實現夢想。



目錄

| | |
|------------------------|---|
| 成績表 | 1 |
| 成績政策 | 1 |
| 成績的定義 | 1 |
| 新生訓練 | 1 |
| 缺課政策 | 1 |
| 遲到與缺課的允許上限 | 2 |
| 上課時間 | 2 |
| 課堂政策 | 2 |
| 課堂安全 | 2 |
| 教室內的安全 | 2 |
| 學生的行事守則與行為標準 | 2 |
| GIA 行事守則 | 3 |
| 贈禮 | 3 |
| 社群網站 | 3 |
| 物質濫用 | 3 |
| 欺騙 | 3 |
| 考試政策 | 3 |
| 遠距教學的考試 | 4 |
| 監考官監考的考試 | 4 |
| 課業滿意基準(簡稱 SAP)政策 | 4 |
| 課堂時數 | 5 |
| 補課與補考政策 | 5 |
| 請假 | 5 |
| 修業期限 | 5 |
| 觀察名單 | 5 |
| 退學政策 | 5 |
| 表現良好函 | 6 |
| 畢業要件 | 6 |
| 畢業要件—寶石學 | 6 |
| 畢業要件：珠寶設計 | 6 |
| 學位證書使用政策 | 7 |
| 退費政策 | 8 |

教務政策與程序書

教務政策的用意是確保學習品質。教務政策對學生的教育投資提供支援，並保護 GIA 文憑與學業證書的價值與完整性。除非另有所載，否則本文件內的政策與規定，適用所有的課程與班別。本校得在必要時修改政策。

成績表

| 評分辦法 最終的課程成績 (以百分比表示) | 成績單上的成績 |
|-----------------------------|---------------|
| 75%或更高 | 及格 (Pass) |
| 74%或更低 | 不及格 (No Pass) |
| P (Pass=及格) | |
| NP (No Pass=不及格) | |
| INC (Incomplete=未完成) | |
| EXP (Expired=未在期限前修業完成) | |
| SWD (Student Withdrawal=中輟) | |
| NR (Not Required=非必要) | |

成績政策

校園部學生

寶石學課程的學生透過 eLearning 提交作業、小考及期末考，學生可立即取得結果。

寶石學課程的學生親自繳交實踐作業，由老師告知學生作業的成績。

珠寶製作工藝課程的學生透過 eLearning 提交小考與考試，親自到校繳交實踐作業。學生會立即收到透過 eLearning 送達的作業的成績通知。GIA 收到學生繳交的實踐作業、小考與考試後，通常會在 48 小時內(不含假日與週末)完成作業與考卷的評分，作業與考試的成績透過電子郵件、傳真或個人郵件通知學生。

本校得在必要時修改政策。

遠距教學

GIA 提供遠距課程學生非常充裕的修業完成期限。請注意，**遠距教學的修業完成期限不予展期、延期或延畢。**

對於筆試，建議遠距課程學生儘早提出考試請求，最多有三次考試機會，考試採網路連線形式，但有監考官監考。第一次的考試應在修業完成期限前的 21 天舉行。(考試請求需要

最多三個營業天的處理時間，不含週末或假日)。考題送達您的監考官後，該考試的有效期為 5 天 (**中文課程學員需到校考試**)。

對於實踐考試，建議遠距課程學生儘早提出考試請求，以便能在限定的期限內完成最多十次的 20 顆寶石的考試(考試需有監考官監考)，及必要的加強練習。第一次的考試應在修業期限前的數個月舉行。考試請求需要最多三個營業天的處理時間，不含週末或假日。考題請求送達您的監考官後，該考試的有效期為 30 天。

學生可在 my.gia.edu 檢查他們透過網路送達的作業、小考與考試的評分工作進展。

成績的定義

INCOMPLETE = 未完成

Incomplete (簡稱 INC) 是暫時性的成績，將依據後面的標準而轉換。學生必須依照其跟 GIA 的書面合約，完成尚未完成的課程部分。當修業完成時，INC 的成績會改為 P (Pass=及格)。若未完成修業，將得到 NP (No Pass=不及格)的成績。

EXPIRED = 未在期限前修業完成

本校嚴格執行修業期限的規定。遠距課程學生必須完成他們的課程，包括：所有的作業，必要的加強練習；在修業期限，通過線上(在校筆試)或 20 顆寶石實踐期末考。若沒有在期限前完成課程，所得到的成績就是 EXP (Expired=未在期限前修業完成)。若最後得到的成績為 EXP，遠距課程學生需要重新註冊，繳交全額的學費，並在規定的修業期限內，完成所有的作業及通過考試才能取得文憑。

STUDENT WITHDRAWAL = 中輟

中輟的學生會在他們的成績標示 SWD (Student Withdrawal=中輟)。SWD 成績會一直建檔在該學生的學籍記錄內。

NOT REQUIRED = 非必要

學生所註冊的某個課程若已經中斷，且不再是取得文憑所需要符合的要件，則在他們的成績單上，該課程的成績為 NR (Not Required=非必要)。NR 的成績不會取代先前已經公告的成績。

新生訓練

校園部的所有新生都必須參加全體與教室內的新生訓練。過去已經參加過校園課程的學生，只有在取得教務長及(或)總監的同意下才能不參加全體新生訓練。返回校園部且獲准免參加全體新生訓練的學生仍然必須參加教室內的新生訓練。若未出席必要的訓練，包括新生訓練，會被登記缺席。我們強烈鼓勵校園部的學生在第一週不要缺席。

缺課政策

出席與守時是在 GIA 修業完成的兩個成功要件。課程非常緊湊，我們強烈鼓勵學生不要缺課或遲到。已經通過考試的學生在表列的補考時間可以不出席。除了可免參加新生訓練的返校舊生與前述已經通過考試的學生外，其他所有的缺課與遲到早退都不會受到寬容。缺課或遲到早退若超過本政策規定的容許上限，將遭到退學。若未出席必要的訓練，包括新生訓練，會被登記缺席。我們強烈鼓勵校園部的學生在第一週不要缺席。

實習班的學生若在第一天缺課或遲到早退，或缺課天數超過容許上限，將遭到退學並得將成績評為 SWD。實習班的學生所註冊的課程若上課天數為 5 天或少於 5 天者，當遭到退學時，必須重新註冊及繳交全額學費，不能只彌補缺課的時數。

課程將依據排定的時間準時開始，點名時未在场的學生將登記為遲到或缺課。除了規定的休息時間外，學生必須告知老師後才能離開教室，不得早退。

對中輟的校園部學生，本校可能允許其選擇在另一個班重修，前提是該班必須有空額而允許其重修，且該學生必須額外繳交重修的學費。遭到退學的學生若決定重修課程的某個部分，進入新班時，遲到缺課天數將重新調整。調整依據課程天數按比例計算，或依據學生之前實際的出席記錄，兩者間取對學生有利者。

因為缺課而中輟的國際生已違反他們的 M-1 學生身份，必須跟國際學生輔導員見面討論他們的簽證狀態。

研究寶石學家 (G.G.) 班的學生必須遵守鑽石與有色寶石課程的缺課政策。

當日缺課的時間不滿一個小時，視為遲到。若超過一個小時，則以缺課論。取得老師許可者及規定的休息時間，不在此限。

學生必須自行記錄自己遲到與缺課的次數。學生可在任何時間請求老師提供他們的曠缺記錄。遲到、缺課天數即將到達允許上限的學生會接獲老師的告誡。遲到缺課天數距離允許上限只有一天的學生會被教務長或學校總監列在缺課觀察名單。

遲到與缺課的允許上限

| 課程或班別 | 遲到 | 缺課 |
|---|-----|--------------------------|
| 鑽石文憑課程 Graduate Diamonds program | 5 | 3 |
| 有色寶石文憑課程 Graduate Colored Stones program | 15 | 5 |
| 珠寶設計課程 Jewelry Design course | 5 | 3 |
| 實習班 (3-6 天或 21 個小時)* Lab class | N/A | 第一天絕對不能缺課、遲到、早退 2 個小時 |
| 實習班 (5-10 天或 35 個小時)* Lab class | N/A | 第一天絕對不能缺課、遲到、早退 3 個小時 |
| 實習班 (10 天或 60 個小時)* Lab class | N/A | 第一天絕對不能缺課、遲到、早退 6 個小時 |

*關於具體的課程時數，參見課程說明。

上課時間

台灣

校園部：9:00 a.m. - 4:00 p.m.
實習班：9:00 a.m. - 5:00 p.m.
週六班：10:00 a.m. - 6:00 p.m.

大陸

校園部：9:00 a.m. - 4:00 p.m.
實習班：9:00 a.m. - 5:00 p.m.
週六班：10:00 a.m. - 6:00 p.m.

課堂政策

學生花在實踐練習的時數很長。在這些課程中，學生可能使用到化學品、設備與工具，若處置不正確或未採取適當的防範措施，可能帶來危險。對於危險物品學生必須確實遵守老師的安全指示，且在使用化學品之後，必須充分洗淨雙手。

- 除非老師另有指示，否則所有的學生必須獨立工作。
- 未經老師許可，嚴禁影印或複製考卷、工作表、答案卡及其他敏感的教材。
- 答案卡為 GIA 的財產，不能帶離教室。
- 學生不得將任何空白或非空白的寶石學工作表帶離教室。
- 未經老師許可，學生不得將任何材料或教材等帶離教室。
- 上課時，手機與其他行動通訊設備必須設定為靜音模式，且不可用來上網、連線到社群網站、傳簡訊或講電話。除非取得老師或監考官的許可，否則嚴禁在課堂中使用這類設備。
- 若取得老師的許可，可在課堂中的實習時間使用頭戴式耳機的個人音樂裝置，但專業珠寶工藝班除外。使用時音量必須壓低，不得干擾其他學生。
- 學生應檢視他們的課程大綱或課程表，以取得所要完成的課程細節。

課堂安全

化學品安全性揭露

職業安全衛生署(簡稱 OSHA)建議學生在使用或暴露於含有二碘甲烷(diodomethane)的折射液體(RI 液體)時，必須遵守正確的檢驗程序與作法。RI 液體使用在有色寶石課程、寶石鑑定實習班，以及學生實習教室。若您懷孕、有某種疾病或對這類化學品過敏，您需要特別小心。若您不確定，應詢問您的醫生。

GIA 在每間教室都備置了保護手套與適當的處置容器。每間教室都備有材料安全資料表(簡稱 MSDS)；亦可向 GIA 索取一份。

教室內的安全

除了這些政策，GIA 還對珠寶製作工藝班(JMA)的 26 週或實習課程實施了安全政策，因為這些課程內的高溫金屬、尖銳工具、化學品與高速機器需要特別注意，以確保安全。珠寶工藝班(GJ)或 JMA 實習班的學生必須將他們長及肩膀的頭髮綁起來。GJ 或 JMA 實習班的學生必須避免穿著寬鬆的衣服與配戴飾品，例如手鐲、手鍊、項鍊、露趾鞋或露出肌膚的衣服。

學生的行事守則與行為標準

學生在 GIA 的活動包括學習以成為專業的珠寶從業人員。我們期許學生的校內與校外的行為舉止都專業，尊重他人。我們期許學生遵守 GIA 的學生行事守則與行為標準，以確保安全又正面的學習環境。

學生必須遵守老師或其他 GIA 代表的指示。學生若獲悉不安全、不恰當或非法的事，必須馬上向 GIA 職員報告。

學生若作出侵犯、騷擾、破壞、威脅、違紀或違法的行為，將立即受到懲戒。懲戒視情節輕重，範圍包括警告到退學。

GIA 絕對不容許武器、毒品、管制物質，以及威脅或騷擾性行為。違反這些政策的學生，可能在第一次違反時即遭到退學。學生若在校外作出破壞或其他令人無法接受的行為，亦將遭到懲戒，範圍從警告到退學。學生必須自行熟悉 GIA 對學生所採取的所有政策。

GIA 行事守則

GIA 行事守則的立意是確保本校的獨立與非營利原則。因為 GIA 是教育及研究機構，因此不允許參與私人企業或為私人企業背書。GIA 亦必須避免這樣的嫌疑，否則它的管理與學位授證的標準將受到損害。

贈禮

GIA 的全體員工都遵守行事守則。行事守則提供了準則，規範員工跟供應商、客戶、學生與其所服務的民眾的往來。其中一條準則禁止 GIA 員工收取禮物與賞錢。從 www.gia.edu 可下載 PDF 版的 GIA 行事守則。

社群網站

GIA 瞭解社群網站的角色與價值。但是，現行的學生與 GIA 員工在這些網站上往來會產生偏袒與利益衝突的疑慮。因此，在學的學生與 GIA 員工不得在社群網站上往來互動。GIA 的校友與 GIA 員工可在這些網站上往來，只要這些校友目前不是本校現行的學生，且沒有利益衝突的疑慮。

物質濫用

禁止在校園內使用、買賣、流通或持有毒品或管制物質，包括酒。違反這條政策將受到懲戒，最嚴重為退學。除了 GIA 的懲戒，學生還可能受到聯邦、州與地方檢察官的起訴。

學生若獲悉校園內存在這類物質或有人使用這類物質，應立即通報 GIA 職員。“毒品”與“管制物質”包括管制物質法所載化學物質、毒品與藥物，例如 1988 年聯邦管制物質法。學生若持有處方藥物，但該處方藥物不是醫生開給該學生，則本政策亦適用該處方藥物。

對合理懷疑吸毒或喝酒的學生，GIA 得要求血液、尿液或其他篩檢。合理懷疑的判定依據可以是學生的外表、身體發出的味道、行為、事故、肢體及(或)言詞爭吵，或持有毒品及(或)酒。若不接受篩檢，將予以懲戒，最嚴重為退學。

有化學依賴或物質成癮問題的學生若需要幫助，可求助 GIA 的學生輔導人員，獲得有用的資源。在網路及在地方電話簿的“酗酒”黃頁上，亦可發現其他資源。GIA 亦提供 LifeWorks，可協助您面對每日的生活挑戰。關於如何取得 LifeWorks 的進一步資訊，請洽詢學生服務部。

欺騙

GIA 認為欺騙是非常嚴重的事。我們期許學生親自完成他們的作業。學生亦應該閱讀下一節的考試政策。欺騙係以不符合校規的方式來符合學業上的要求，包括但不限於下列：

- 抄襲其他學生的作業。
- 複製或拷貝答案卡。

- 所繳交的作業不是自己親自完成。
- 考試作弊。
- 在沒有指定監考官監考下填寫考試卷。
- 使用未經授權的電子設備，例如電腦、筆記型電腦、iPad、平板電腦、電子書、MP3 播放器、PDA、手機等。
- 靠著不符合校規的協助來完成作業。
- 以不符合校規的方式持有或佔有實踐作業或課題。

未經老師許可，嚴禁影印或複製考卷、工作表、答案卡及其他敏感的教材。

考試政策

考試可以確認學生對課程的瞭解程度以及技巧的專業度。考試亦可以維持學生的學習動機。除非您的老師或監考官另有指示，否則適用下面規定。

- 筆試與實踐考試的試題都是 GIA 的財產，除了老師與其他指定代表外，其他人都不可帶離教室。
- 若不是在規定的日期與時間內執行考試，一律以 0 分計，沒有例外。
- 考試時，不可使用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電子書、PDA、手機，以及其他類似的電子設備。
- 考試進行時，若因為某種原因而必須疏散，得宣佈該考試無效。若必要，得將考試改在其他時間。
- 只有未通過考試的學生才能要求檢閱特定的考題。
- 禁止重組考題、以任何方式跟其他學生分享與交換考題或從任何來源取得這類資訊，均嚴格禁止。
- 禁止以任何的電子、數位或物理方式複製、拷貝、傳真、掃描、影印與記錄考題及教材。
- 筆試與實踐考試必須在規定的時限內完成。除非是沒有監考官的考試，否則筆試與實踐考試必須在 GIA 所核准的監考官的監考下，或在 GIA 校園內舉行。
- 交給監考官的考卷由監考官保管與掌控。請參見本節的“監考官監考的考試”。
- 除非監考的老師或監考官另有指示，否則考試一律採取“不能翻書”的形式。國際學生在考試時可使用印刷版的翻譯字典，但字典必須經老師檢查。
- 考試時，不得使用電子語言字典。
- 只能使用標準的、無法設定程式的電子計算機。
- 考試時，禁止攜帶照相機與其他影音錄製裝置(智慧型手機、PDA 等)。
- 考試時，禁止使用個人音樂裝置或 MP3 播放機，無論有無頭戴式耳機。
- 某些課程可使用電子考試裝置，但必須遵守老師的指示。
- 考試時，不可使用可設定程式的電子計算機、電腦、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電子書、PDA、手機，以及其他類似的電子設備。

遠距教學的考試

遠距課程學生可在核准的監考官監考下或在 GIA 學生實習教室接受考試。不需要有人監考的考試得在沒有監考官下舉行（中文課程學員需到校考試）。

課程最多可有三次考試機會（寶石鑑定課程除外—參見後文）。若是第三次還是沒有通過考試，無論修業期限為何，都會遭到退學且正式的成績單會登錄為 NP (No Pass=不及格) 的成績。若要繼續學業，遠距課程學生需要重新註冊，繳交全額的學費，並在規定的修業期限內完成所有的作業及通過考試才能取得文憑。

對寶石鑑定課程，最多可有十次 20 顆寶石考試的機會。寶石鑑定遠距課程的學生，若參加五次 20 顆寶石的考試都未通過，則必須另外完成加強練習後才能再次參加考試。若是第十次還是沒有通過考試，無論修業期限為何，正式的成績單都會登錄 NP (No Pass=不及格) 的成績。若要繼續學業，遠距課程學生需要重新註冊，繳交全額的學費，並在規定的修業期限內完成所有的作業，如“課業滿意基準(簡稱 SAP)”政策所載。

監考官監考的考試

監考官是考場無法位在 GIA 校園時 GIA 所核准的監考人。監考官可能是圖書館員、學校老師或行政人員、神職人員、律師、會計師、公證人、執法官、美國徵兵人員或教育官員、領有執照的醫療人員或考試中心的行政人員。監考官不能是您的家族成員或從事珠寶業的人。若您對指定監考官的資歷有任何疑問，請詢問 GIA。監考費由學生承擔及給付（中文課程學員需到校考試）。

課業滿意基準(簡稱 SAP)

| 課程 | 時限 | 課堂時數 | 課業滿意基準 |
|--|--------|---------|---|
| 研究寶石學家 Graduate Gemologist program (校園課程-26 週) | | | |
| 鑽石文憑課程 Graduate Diamonds | 第 2 週 | 60 個小時 | 通過鑽石入門期末考。 小考的平均分數至少 70%，期末考試的平均分數至少 75%。 完成最低實踐練習要求至少 70%。 繳交所有課表規定的作業與其他必要的作業。 |
| | 第 4 週 | 120 個小時 | 小考的平均分數至少 75%。 完成最低實踐練習要求至少 90%。 繳交所有課表作業與其他必要作業。 |
| | 第 6 週 | 180 個小時 | 參加 5 顆鑽石的實踐考試，鑽石完成數量必須 100%。 |
| 有色寶石文憑課程 Graduate Colored Stones | 第 11 週 | 330 個小時 | 通過有色寶石入門期末考。 小考的平均分數至少 70%，期末考試的平均分數至少 75%。 完成最低實踐練習要求至少 90%。 繳交所有課表作業與其他必要作業。 |
| | 第 18 週 | 540 個小時 | 小考的平均分數至少 75%。 完成最低實踐練習要求至少 95%。 繳交所有課表作業與其他必要作業。 |
| | 第 25 週 | 750 個小時 | 對 20 顆寶石實踐考試，寶石完成數量必須 100%。 |
| 珠寶設計 Jewelry Design course (校園課程-9 週) | | | |
| | 第 2 週 | 60 個小時 | 繳交所有課表作業、實踐作業與其他必要作業。 完成 75% 的階段 I 設計專案，且分數至少 75%。 |
| | 第 4 週 | 120 個小時 | 完成 100% 的階段 I 設計專案，且分數至少 75%。 |
| | 第 6 週 | 180 個小時 | 完成 75% 的階段 II 設計專案，且分數至少 75%。 |

課業滿意基準(簡稱 SAP) 政策

學生可查看他們的學習進展。學生可在任何時間要求跟老師見面討論他們的學習進展。不符合學習進展標準的學生會被列入觀察名單。書面觀察通知會載明觀察期的天數與條件。不符合觀察條件的學生會遭到退學，且成績單會記錄為 SWD (Student Withdrawl=中輟)。

校園部

每位學生的課堂參與、作業、專案與考試都會被評估。對特定課程，可能需要達到更高的標準，如本節所述。對學生的課業表現，將對照具體的基準予以評量。個別課程可能要求修業必須符合其他的基準；進一步資訊，請參見您的課程大綱或課程表。

遠距教學

遠距課程學生的學習進度每個月檢閱一次。遠距課程學生若未在修業完成期限前完成課程，將收到 EXP (Expired=未在期限前修業完成) 的成績。

課堂時數

課堂時數是每個課程排定的上課時數。一個課堂時數相當於 55 分鐘的授課。每個課程的課堂時數顯示在相關的課程介紹中。

補課與補考政策

缺課政策允許有限的缺課與遲到，但不提供補課的機會。我們強烈建議學生不要缺考。若缺考，該考試將以 0 分計。沒有例外。

請假

學生在學習期間，若有正當原因，得在出具佐證下請假。若核准，會產生一份狀態變更表，必須由學生與 GIA 簽名。對校園部的學生，若請假原因為家庭緊急事故、嚴重疾病或兵役，且學生提出佐證，則請假會被核准。

對校園部的學生，一次請假天數最多 90 個曆日。學生可以多次請假，但 12 個月的期間內，加起來的請假總天數不得超過 180 個曆日。請假天數期滿後，學生若未返校，將遭到退學，成績為 SWD(中輟)，並將依據公佈的退費政策計算退費。

GIA 學生若必須入伍服役，則在接獲要求與提供入伍令的影本一份後，請假可獲准，但請假天數不得超過“兵役期+90 天”。若 12 個月內的請假總天數超過 180 天，則會遭到退學，成績為 SWD，並將依據公告的退費政策計算退費。學生可在他們可復學時重新註冊。

若課程有空額的話，學生可在相同的課程點復學。接獲學生的書面要求後，將開始審核復學申請。

學生請假後，若要復學，必須事先向教務長及(或)學校總監申請復學。GIA 不保證學員可以復學，**能不能復學，要視有無課程可上及名額空缺，且學生必須繳交相關費用後才能恢復上課。**

對遠距課程學生，若請假原因為家庭緊急事故、嚴重疾病或兵役，且學生提出佐證，則請假會被核准。若有疑問，請詢問教務處。**對遠距課程學生，請假天數最多 365 個曆日。**學生可以多次請假，但學習期間內，加起來的請假總天數不得超過 365 個曆日。學生請假獲准時，規定的修業完成總天數不會因此減少。

修業期限

校園部學生的修業必須在“公告修業期 x 1.5 倍”的期限內完成。不符合這條規定的學生將遭到退學，且成績為 SWD。退學後，若想完成學業，必須繳交全額的學費，從頭開始整個課程。

本校嚴格執行遠距教學的修業完成期限。遠距課程學生若未在期限內完成修業，他們的成績單將顯示 EXP(未在期限前修業完成)。學生若想完成課程，必須重新註冊，繳交全額學費，並在規定的修業完成期限前完成所有的作業。

觀察名單

學生若違反課業、缺課或行為政策，將列入觀察名單。這麼做的用意是書面通知學生關於他們的表現不符合標準，必須設定改善目標，並讓學生有合理的時間提升他們的表現來符合最低的要求。是否列入觀察名單，由教務長及(或)學校總

監決定。列入觀察名單後，若學生仍然不符合規定，將遭到退學。

課業觀察名單

學生的學業若不符合政策所規定的最低要求，將列入課業觀察名單。對校園部的寶石學與珠寶工藝製作學生，視課程的長度而定典型的觀察期為一到三週，。

在觀察期間，老師與教務長及(或)學校總監將監督學生的進步情形。觀察期結束時，符合最低標準的學生將自觀察名單除名。不符合最低標準的學生**將遭到退學**。

遠距課程學生若五次都未通過寶石鑑定課程的 20 顆寶石考試，將列入課業觀察名單，且需要另外完成加強練習才能再次參加考試。第五次以後的每次考試都將酌收費用。

缺課觀察名單

缺課遲到總天數距離容許上限只有一天的校園部學生將列入缺課觀察名單。若超過容許上限，**將遭到退學**。

行為觀察名單

未遵守行事守則及行為標準(第 2 頁)的學生將列入行為觀察名單。列入觀察名單後，若學生仍然不符合規定，**將遭到退學**。

退學政策

GIA 得在任何時間，因為學生的學業、缺課或行為等原因而將學生退學。退學由 GIA 自行斟酌後決定。退學的原因包括但不限於：

- 學業表現未達課業滿意基準(SAP)
- 作弊或學業上其他任何形式的欺騙
- 未遵守指示與政策
- 未遵守缺課政策
- 作出違紀、破壞、威脅、騷擾或侵犯的行為
- 偷竊學校的財產或個人財物者
- 在校園內使用、持有或買賣酒、毒品或管制物質
- 攜帶槍枝或其他武器進校園
- 在填寫 GIA 表格或文件時，提供虛偽不實的資訊或蓄意漏填資訊
- 行為舉止傷害 GIA 的校譽或財產

退學後，SWD 將成為學生的永久記錄，且將依據學生的註冊合約條款與 GIA 的退費政策計算退費。

退學後，在 GIA 自行斟酌下，校園部的學生若想繼續學業，在有空額下，可選擇在另一個班重修，前提是有足夠的時間可完成課程。這可讓學生學習重要的知識，以及練習必要的技巧，以符合課業要求。重修的天數由老師、校園部教育經理，以及教務長及(或)學校總監決定。重修的校園部學生必須完全參與作業，且必須符合課程大綱或課表所規定的最低要求。學生必須繳交重修的學費。重修所得到的成績無法取代 SWD 成績，將以個別成績顯示。

表現良好函

GIA 不提供推薦函。接獲要求後，學籍記錄處會提供表現良好函 (Letters of Good Standing)，典型需要者為保險公司或其他單位，以作為學生身份的證據。請聯絡學籍記錄處，電話 800 421 7250 分機 7312，760 603 4000 分機 7312，或 records@gia.edu。

畢業要件

要畢業，學生必須符合有關政策所規定的最低學業標準，符合觀察條件、缺課與行為標準，以及下表顯示的具體課業要求。最後取得的成績至少必須為 P (Pass=及格) 才算修業完成。畢業前，必須繳清學費與各種雜費，且必須歸還狀態良好的所有的寶石、設備、圖書館借書與教材。學生必須還清就學貸款與其他借款後才能取得證書與文憑。

畢業要件－寶石學

| 課程 | 最低要件 | 課程期間內容許的考試次數上限 |
|--|---------|----------------|
| 鑽石畢業文憑 Graduate Diamonds Diploma | | |
| 家庭作業 | 100%完成 | - |
| 實踐寶石要求數量 | 100%完成 | - |
| 鑽石入門期末考 | 分數 75% | 3 |
| 鑽石分級 5 顆鑽石實踐考試 (校園部) | 分數 75% | 3 |
| 鑽石分級實習班 2 顆鑽石分級考試 (遠距課程) | 分數 75% | 1* |
| 鑽石期末筆試 | 分數 75% | 3 |
| 有色寶石畢業文憑 Graduate Colored Stone Diploma | | |
| 家庭作業 | 100%完成 | - |
| 實踐寶石要求數量 | 100%完成 | - |
| 有色寶石入門期末考 | 分數 75% | 3 |
| 有色寶石期末筆試 | 分數 75% | 3* |
| 有色寶石分級實習班 | 及格分數 | 1 |
| 寶石鑑定實習班 | 及格分數 | 1 |
| 寶石鑑定 20 顆寶石鑑定考試 | 分數 100% | 5** |
| 珍珠畢業文憑 Graduate Pearls Diploma | | |
| 珍珠期末筆試 | 分數 75% | 3 |
| 珍珠分級實習班 | 及格分數 | 1 |
| 專業珠寶家畢業文憑 Accredited Jewelry Professional Diploma | | |
| 鑽石入門期末考 | 分數 75% | 3 |
| 有色寶石入門期末考 | 分數 75% | 3 |
| 珠寶入門期末考 | 分數 75% | 3 |

* 學生得在實習教室時間補考。第二次考試後，需要參加加強練習。

**寶石鑑定遠距課程學員若連續五次未通過 20 顆寶石考試，必須完成加強練習才能再次參加考試。寶石鑑定遠距課程學生的考試機會容許上限為 10 次。

畢業要件：珠寶設計

| 課程 | 最低要件 | 課程期間內容許的考試次數上限 |
|------------------------------|-------------------|----------------|
| 珠寶設計課程 Jewelry Design | | |
| 階段 I 設計專案 | 100%通過 | 無限制* |
| 階段 II 設計專案 | 75%通過 | 無限制* |
| 實務考試 | 100%通過 | 2 |
| 實務期末考 | 及格 | 2 |
| 期末考筆試 | 分數 75% | 3 |
| 設計展 | 展覽 9 件階段 II 的設計作品 | 1 |

* 所有的工作都必須在課程所允許的時數內完成。

** 實作考試可送至評分委員會評估，次數最多 3 次。若嘗試多次，只有最高的期末考分數會成為學生的永久記錄並顯示在成績單上。

學位證書使用政策

適用範圍

使用準則適用 GIA 與其有關實體(統稱「GIA」)的在校生與畢業生。

學位證書的使用準則

在 GIA 所取得的學位證書受到全球寶石與珠寶業的看重。在寶石、珠寶製作工藝與珠寶業等領域，GIA 的學位證書是國際公認的最高教育品質。

取得 GIA 文憑的人可在他們姓名的後面加上適當的學術頭銜，以彰顯他們的成就，這是適當且慣例的作法。但應注意一點，GIA 的校友需要遵守具體的使用標準。

雖然下面的例子並未具體指出所有 GIA 所頒發的文憑，但應可幫助您判斷哪些使用準則適用於您。

一般使用

您可以展示您完整的 GIA 文憑、證書與修業證明。請注意，在刊登 GIA 學位證明時，必須用於學位獲頒者身上，且所作的刊登絕對不可以暗示或明示該刊登跟 GIA 有關或受到 GIA 的背書。

名片應只能印出 GIA 的文憑或學位。若完成某個課程，但並未因此獲頒文憑，則該課程最好列在履歷或簡歷上。

文憑

下列例子適用研究寶石學家 Graduate Gemologist (GG)、專業珠寶家 Accredited Jewelry Professional (AJP)、寶石學家 Gemologist、珠寶設計與科技 Jewelry Design & Technology (JDT)，以及珠寶工藝師 Graduate Jeweler (GJ) 等文憑：

John Doe, GIA Graduate Gemologist，或 John Doe, GIA GG

Jane Doe, GIA Accredited Jewelry Professional，或 Jane. Doe, GIA AJP

John Doe, GIA Gemologist

Jane Doe, GIA Jewelry Design & Technology，或 Jane Doe, GIA JDT

John Doe, GIA Graduate Jeweler，或 John Doe, GIA GJ

Jane Doe, GIA GG, GJ

下列例子適用鑽石文憑課程、有色寶石文憑課程，以及珍珠課程等文憑：

Jane Doe, GIA Diamonds Graduate

John Doe, GIA Colored Stones Graduate

Jane Doe, GIA Pearls Graduate

雇主的陳述

公司行號可陳述他們的員工畢業於 GIA，包括研究寶石學家 Graduate Gemologist (GG)、專業珠寶家 Accredited Jewelry Professional (AJP)、寶石學家 Gemologist、珠寶工藝師 Graduate Jeweler (GJ)，或珠寶設計與科技 Jewelry Design & Technology (JDT)，前提是這類陳述必須正確，且該公司同意配合 GIA 或他人的確認要求。

名稱、商標與版權

就像多數的組織，GIA 的名稱與商標亦具有法律效力，除非符合本文件所述，否則不得用在您的廣告、宣傳與刊登上。同理適用 GIA 的版權著作(包括 GIA 的出版品、課程教材，以及 GIA 使用的特定印刷表格)，必須取得 GIA 的事先書面同意後才能使用。在未經事先同意下，不得用在您的廣告、宣傳上與刊登的 GIA 商標與版權著作的若干例子包括：

- GIA(美國寶石研究院)及其商標。
- GIA 的鑑定所分級與鑑定證書，包括但不限於 GIA 鑽石鑑定證書(Diamond Grading Report)、GIA 鑽石鑑定精簡版證書(GIA Diamond Dossier®)、GIA 鑑定證書(GIA Identification Report)，以及 GIA 彩鑽鑑定與顏色成因證書(GIA Colored Diamond Identification and Origin Report)。若證書用在客戶/賣方所擁有的產品，則這樣的使用可接受。
- GIA Facetware™ 商標。
- GIA 的教材與教育出版刊物，包括但不限於，印刷、網路與影音。
- 寶石與寶石學季刊 Gems & Gemology，以及它的商標。

未經授權使用

使用 GIA 的名稱來直接或間接暗示 GIA 及(或)它的子公司贊助、核准或證明任何的個體或私人企業是不當的使用，包括它的員工、產品、服務與價格。

不可作出學生、畢業生、他們的企業或某個寶石受到 GIA 的“認證 certified”，這是不正確的陳述。

GIA 並不為任何人或事認證。獲頒證書或文憑的學生或畢業生，以及 GIA 所分級或鑑定的寶石，都未被 GIA 認證。

不當的使用例子包括：GIA 認證；GIA 認證鑽石估價師；GIA 認證鑽石；GIA 鑽石；經認證的 GIA 估價師；經認證的 GG；GIA 成員；GIA 實驗室成員。

因為 GIA 是教育及研究機構，因此不允許參與私人企業或為私人企業背書。GIA 亦必須避免這樣的嫌疑，否則它的管理與學位授證將受到損害。

GIA 不允許第三方的網域名稱使用它的商標。鑽石、珠寶、教育與有關領域內的網站網域名稱若使用 GIA 的名稱構成侵權。

禁止使用 Facetware 商標。在切割等級的評估上，若想要提及評估使用到 GIA Facetware™，可以下列方式陳述：“Cut grade was estimated using the GIA Facetware™ Cut Estimator.”(切磨等級的評估使用 GIA Facetware™ Cut Estimator)。

對本文件未提到的智慧財產的使用請求，請以電子郵件寄至 guidelines@gia.edu。

退費政策

校園部退費規定說明：

1. 學生於開課日前六十日提出退費申請者，扣除學費百分之五(扣款以一仟元為限)，餘額退還。
2. 學生於實際開課日前第五十九日至實際開課日前提出退費申請者，扣除學費總額百分之十(扣款以一仟元為限)，餘額退還。
3. 學生於實際開課日期起第二日(或次)上課前(不含當次)提出退費申請者，扣除學費百分之二十，餘額退還。
4. 學生於實際開課日期起第二日(或次)上課後且未逾全期(或總課程時數)三分之一內提出退費申請，扣除學費二分之一，餘額退還。
5. 學生於實際上課日期起，上課期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而未達二分之一期間內提出退費申請，扣除學費三分之二，餘額退還。
6. 上課期間已逾全期二分之一者，學費全數不予退還。
7. GIA Taiwan 因故未能開班上課，應全額退還學費。
8. 申請退費者，須繳填寫書面申請書，GIA Taiwan 於收到書面申請後核准退費。

遠距課程退費規定說明：

1. 於報名經接受七日內未完成任何作業前取消註冊，扣除已取教材費和運費後，餘額退還。
2. 修業期限內，完成其註冊課程的作業未超過百分之六十且修業時間未超過百分之六十，將依課程完成之比例或修業時間之比例扣除學費(擇比例多者為依據)，及所取教材費和運費後，餘額退還。
3. 修業期限內，若已完成註冊課程作業百分之六十以上或修業時間超過百分之六十，學費全數不予退還。若已超過修業期限，也將不獲退款且課程自動失效。
4. 退費規則遵照 GIA 校本部之規定辦理，唯中文教材費用以 GIA 台灣報價為主。